

安徽省教育厅

皖教秘〔2015〕568号

安徽省教育厅转发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关于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切实做好 秋冬季重点传染病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市、省直管县教育局，各高等学校、省属中专学校：

现将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关于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切实做好秋冬季重点传染病防控工作的通知》（皖爱卫〔2015〕36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通知要求，结合除害防病、防控秋冬季传染病等任务，集中组织开展学校卫生创建、综合整治活动和病媒生物防治工作，清除卫生死角，清理脏乱差环境，促进学校环境卫生的改善。开展形式多样的健康教育和爱国卫生法制宣传活动，倡导健康、文明、科学的生活方式，提高广大师生的自我保护意识，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推动爱国卫生运动在学校深入开展，确保学生健康和学校的安全稳定。



2015年11月13日

（此件主动公开）

2015年10月20日 安徽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文件

安徽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文件

皖爱卫〔2015〕36号

关于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切实做好秋冬季重点传染病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市、省直管县爱卫会，省爱卫会各成员单位：

今年以来，全省传染病疫情形势总体平稳。随着秋冬季的到來，我省进入了呼吸道、肠道及虫媒等传染病高发期。根据国家卫生计生委 2015 年秋冬季重点传染病防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要求，为进一步做好我省爱国卫生运动积极防控秋冬季重点传染病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联防联控，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各地爱卫会要进一步提高对秋冬季传染病防控工作重要性、复杂性和艰巨性的认识，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制订完善防控方案。在各级党委和政府的领导下，充分发挥爱国卫生工作的优势，当好领导参谋，主动协调有关部门，积极动员社会参与，对重点地区要强化防控措施，扎实做好秋冬季传

染病防控工作。加强沟通协调，完善部门间联防联控综合治理工作机制，加强与宣传、教育、农业、财政等相关部门的沟通合作，确保防控工作信息互通、资源共享、措施联动。

二、突出重点防控，全面开展城乡环境卫生整洁行动

各地要结合秋冬季爱国卫生运动以及文明卫生创建活动，贯彻落实《安徽省城乡环境卫生整洁行动实施方案（2015-2020年）的通知》（皖爱卫〔2015〕34号）要求，结合当地实际，进一步整合资源，全面开展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改善环境卫生面貌，防制秋冬季传染性疾病。加强对食品加工业、餐饮业、公共场所、学校等重点场所的环境卫生整治。加强对农贸市场的规范化管理，特别是要加强对家禽宰杀市场的卫生监管，严防 H7N9 等传染性疾病的发生。一旦出现疫情，要及时关闭病源区，并向有关部门报告。

三、加大工作力度，深入开展病媒生物防制工作

认真贯彻落实《安徽省防控病媒生物管理办法》，各市和有条件的县都要开展对蚊蝇鼠蟑等病媒生物密度监测，进一步规范监测工作，掌握“四害”消长规律，采取相应的防控措施，减少病媒生物传染疾病。广泛发动群众参与，开展病媒生物孳生地的清理工作，根据不同的孳生环境，制定处理措施，避免和减少病媒生物危害的发生，切断疾病传播途径。卫生城市、县城和镇进一步完善提升病媒生物防制管理水平，用完整的监测记录指导实际工作，全面提升防制效果。

四、广泛开展宣传，普及秋冬季传染病防治知识

各地、各部门要充分利用互联网、移动客户端等新媒体传播健康知识，广泛深入地宣传普及卫生知识，使健康教育更具针对性。开展禽流感、手足口病等秋冬季重点传染病防治知识宣传活动，制订有针对性的宣传方案，注重宣传内容的正确性和通俗性，特别是实效性，创新健康教育的方式和载体，紧密联系群众日常生活组织发布科学防病知识。指导学校、单位加强学生和职工开展卫生防病知识教育。在机场、车站、码头等重点公共场所，加大流动人口的宣传教育，进一步提高群众自我防病能力和及时主动就医意识。

五、加强督导工作，确保防控措施落实到位

各级爱卫会要严格按照“三严三实”和《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期爱国卫生工作的实施意见》（皖政〔2015〕75号）的要求，加强对秋冬季传染病防控工作督导，按照传染病防治法律法规和相关工作规范等要求，加大督导检查力度，强化传染病防控工作的属地责任、部门责任、单位责任和个人责任。加强对防控工作的效果评估，不断改进工作措施，提高防控工作水平。对督导检查发现的问题，要督促及时整改，并对整改落实情况进行跟踪，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对因防控工作不力导致疫情暴发流行的，要按有关规定实行责任追究。

安徽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2015年11月23日

